

中國大陸 2005 年圖書館古籍工作動態

The Trend of Classical Manuscript Work in Mainland Chinese Libraries in 2005

33 - 36.

吳 格 (Wu Ge) *

一、《中華再造善本》出版

各民族珍稀典籍之搜集保護與開放利用，歷來為中外圖書館界共同關注之課題，中國大陸近年開展之《中華再造善本》工程，為此作出積極探索，並有無愧於泱泱大國之重要舉措。

2005年3月26日至29日，《中華再造善本》首批成書之配發工作會議於雲南麗江召開。該次會議由教育部（政府採購中心）主辦，北京圖書出版社承辦。教育部、中國國家圖書館、《中華再造善本》編委會、北京圖書出版社及全國高校（除北京地區以外）七十餘所接受配書之高校圖書館代表出席了會議。

《中華再造善本》係由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和財政部聯合發起、北京圖書出版社承擔出版之重點文化工程，以「繼絕存真，傳本揚學」為宗旨，大規模影印複製國內各圖書館及收藏機構保存之中國古籍珍善本，使其化身千百，為更多機構所收藏，從而為更廣泛人群提供利用之便，以弘揚中華民族優秀傳統文化。鑑於高校為文化教育及學術研究重鎮，教育部決定實施「《中華再造善本》進校園」計畫，為全國百所高校圖書館無償配發《中華再造善本》各一套，同時要求各館依照「保護與利用並重」之原則，對此書開放借閱與諮詢檢索，為在校師生及社會大眾提供服務。《中華再造善本》之出版及配發，顯示了國家對於文化建設、高等教育之高度重視與全力投入。

按教育部部署，《中華再造善本》首期成書306種，2005年中分三次配發：首次配發在4月份，發書100種；第二次配發在7月之前，發書150種；第三次配發在9至10月，發書56種。目前，三批配發書籍均已運抵各館，並完成檢點接收。

為配合宣傳推廣，北京圖書出版社又與黑龍江大學圖書館、山東大學圖書館合作，2005年9月23日於哈爾濱、10月18日於濟南，先後舉辦「《中華再造善本》展示暨出版座談會」。會議期間，各省高校與圖書館界古典文獻學者、圖書資訊專家及在校師生，均於展示現場獲觀摩此仿真影印宋元珍本之「新善本」叢書，並於座談中盛讚此書出版「功在當代，利在千秋，流傳中外，澤被後人」，並對《中華再造善本》之調查範圍、選目標準、普及收藏、深入研究等，提出多種意見及建議。

二、《中國古籍總目》編纂進程

《中國古籍總目》編纂，2005年進入關鍵階段，至年底將形成初步成果。自2006年開始，將對各分編館提交之編纂稿，按計畫進入總編審稿及出版編輯階段。¹

《總目》編纂始於1990年代中期，由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主持、中國國家圖書館等十餘所大型圖書館參與編纂，至今已逾十年。《總目》是繼《中國古籍善本書目》（1978-1996）之後，對於現存中國漢文古籍之大型調查與編纂工程，旨在全面反映中國（包括臺

* 作者為復旦大學圖書館古籍部主任。

¹ 《總目》將由北京中華書局及上海古籍出版社聯合出版。

灣及港澳地區）及日本、韓國、美國現存之漢文古籍信息。《總目》著錄以古籍品種立目，並反映入錄各書之主要版本，同時兼具聯合目錄功能（版本項後附注相關收藏館簡稱）。

近年來，反映各館古籍收藏之館藏書目及專科書目不斷問世，網上古籍書目數據庫亦發展迅速，而調查全面、著錄完備之大型古籍書目，仍有編纂出版之需要。《總目》之調查範圍，大陸地區古籍收藏品種，係據中國國家圖書館、北京大學圖書館、上海圖書館、南京圖書館四館藏書目錄為基礎，並以中國科學院文獻情報中心、復旦大學圖書館、天津圖書館、遼寧省圖書館、山東省圖書館、浙江圖書館、湖北省圖書館及其他圖書館藏書紀錄作增補；臺灣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臺灣古籍聯合目錄（數據庫）所載數據作查核；香港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香港所藏古籍書目》所載數據作查核；澳門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澳門圖書館古籍聯合目錄所載數據作查核；日本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知見之日本漢籍書目所載數據作查核；韓國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韓國所藏中國漢籍總目》所載數據作查核；美國古籍收藏品種，擬利用知見之美國各大圖書館中文古籍書目所載數據作查核。

《總目》編纂，仿照《中國古籍善本書目》，分為經、史、子、集、叢五部，並參考其分類表，確定各部下類、屬之目；鑑於清末「新學類」書籍大量出現之實況，現增設「新學部」，附列於「叢部」之後，收錄19世紀基督教傳入以來中國翻譯刻印之介紹外國思想文化、科技成就，或以外來思想觀念立說撰寫之專著。

鑑於《中國古籍善本書目》編纂時期「自下而上、各館參與」（該目著錄八百餘家機構所收藏古籍）之方法，目前已難以實現，《總目》編纂因時制宜，改變策略，採用以藏書豐富之大館收藏為依托、參與編纂各館配合增補藏書紀錄之舉措。各部編纂分工，經部由北京大學圖書館承擔，史部由上海圖書館承擔，子部由南京圖書館承擔，集部由中國國家圖書館承擔，叢部由湖北圖書館承擔，新學部由天津圖書館承擔。

《總目》著錄之範圍為：1.民國元年（1912）以前抄寫、刻印、活字印刷、影印之歷代書籍；2.民國元年（1912）以前成書而抄寫、刻印稍後之屬性相同書籍；3.漢文與少數民族文字合刻（如滿漢合璧）類書籍；4.

以漢文註釋外文之圖書（如《華夷譯語》等）；5.佛藏、道藏全藏（含所有子目），及單獨刻印之佛藏、道藏零種。《總目》暫不著錄之內容為：1.專書、報刊中之單篇文字；2.少數民族文字古籍；3.甲骨、銘文、碑刻、竹簡、木牘、帛書等具文物性質之文獻原件；4.敦煌遺書、金石拓本、輿圖、書劄、字畫、魚鱗冊、寶鈔、契約、誥命、文告等專題文獻（除已編纂、抄寫、刻印、影印成書者）。

鑑於中國古籍品種及版本浩如煙海，《總目》著錄雖以「求全求備」為目標，然具體操作仍需有所取捨，其立目原則：1.原本內容不相同者；2.原本內容相同而後世加工方式不同者；3.部分內容相同而全書仍互有差異者；4.著者相同而不同時期結集者。雖不分別立目而仍著錄其版本信息者：1.保留原本面貌之重（影、覆、翻）刻本；2.保留原本面貌之清末及民國影印本；3.有不同批校題跋之相同版本。

《總目》彙聚大量古籍品種及其版本信息，排序問題十分複雜，目前採用之排序原則為：1.立目品種依《中國古籍善本書目》及《中國叢書綜錄》分類表排序；2.相同分類之著作，依著者時代先後排序；3.相同著者之著作，依成書時代先後排序；4.相同著作之版本，依刻印時代先後排序；5.相同品種之版本，依稿本、刻印本、抄本之順序排序；6.相同著作所衍生之其他品種著作，依白文、釋義、評說之順序排序；7.叢部所收各類叢書，依傳統方式排序。

古籍著錄與分類，前人久有遺規，近世又多佳製，均足資借鑑，但《總目》編纂因書目數據數量龐大（初稿條目已逾十五萬筆），所遇情況千變萬化，遠非不斷修訂之「凡例」所能照應（除《總目》凡例以外，書目定稿後尚附有各部編纂凡例）。今後之總編審稿及出版編輯中，書目數據之取捨分合、查核校對，工作量甚重，深盼海內外同行及有識之士，惠予支持指教。

三、古籍保護工作標準開始制定

為配合中國古籍之全面調查及保護修復，2005年以來，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指定由文化部圖書館司及國家圖書館負責起草古籍保護工作之相關標準，待有關部門核准後，作為今後工作之指導性文件。擬議中之「中華古籍特藏保護計畫標準」將包括以下內容：1.古籍定

級標準；2.古籍破損程度定級標準；3.圖書館古籍修復師任職標準；4.圖書館古籍特藏書庫基本要求；5.中華古籍普查工作規範；6.古籍修復技術規範與質量要求。各項標準中，《古籍定級標準》最需首先制定，現已由國家圖書館提交「徵求意見稿」，並邀集上海圖書館、首都圖書館、天津圖書館、南京圖書館、浙江圖書館、遼寧省圖書館、山東省圖書館和陝西省圖書館等參與討論修訂。

《古籍定級標準》係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第19號令發布之《文物藏品定級標準》中有關古籍善本藏品定級標準之規定，參照《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收錄之「三性原則」、「九項條件」，兼顧各館現存善本及普通古籍之實際情況而制定。該標準經修改訂定後，將由文化部發布。

《古籍定級標準》前言謂，中國古籍歷遭兵燹水火等人為及自然災厄，流傳至今者雖數量猶夥，因其不能再生，無可取代，加以時日久遠，紙質日益老化，其文獻與文物價值，均珍逾瑰寶，保護搶救，刻不容緩。綜觀傳世古籍，因產生時代不同，有宋槧元刊之別；因所載內容不同，有價值良窳之分；因刊印技術不同，有精美粗劣之異。研究其特徵與異同，辨別其真偽與優劣，進而確定其級別等次，分別輕重緩急，實行有效整理與科學保護，以便充分利用，即為制定《古籍定級標準》之出發點。

《古籍定級標準》「徵求意見稿」分為前言、引言、範圍、術語和定義、古籍定級標準、古籍等級劃分及附錄、中文索引等內容，目前正在討論修訂中。

四、2005年全國圖書館古籍及地方文獻工作會議

近年來，規模較大之大陸圖書館古籍部主任，每年舉行年會，交流工作進展，討論熱點問題已成慣例，與會人員亦逐年增長。2005年之年會，11月23日至26日於浙江杭州舉行。本次會議由中國圖書館學會「古籍整理與保護分會」及「地方文獻分會」聯合舉辦，浙江圖書館承辦，有八十餘名各地圖書館從事古籍與地方文獻

之工作人員出席會議。

會議發言交流之主題分為「圖書館古籍工作」、「圖書館地方文獻工作」兩部分，涉及議題有：1.各館古籍工作小結與規劃；2.古籍文獻之修復和保護；3.古籍文獻數位化資源建設；4.各館地方文獻工作小結與規劃；5.地方文獻工作之制度化、規範化、網路化建設；6.地方文獻之開發與利用；7.地方文獻之資源建設。

「古籍整理與保護分會」研討中，對古籍文獻修復問題關注較多，交流要點為：1.中國國家圖書館已設立文獻保護與修復中心，並獲國家專款支助，現計畫繼續申請資金支助，對所需修復之文獻展開深入調查；2.遼寧省圖書館已設立專項文獻保護基金，各地圖書館均表示將援例申請地方政府專款，設立相應之文獻保護與修復機構；3.古籍修復人員培養問題，「南京莫愁中等專業學校」派教員與學生代表出席會議，並報告了該校五年來培養古籍修復專門人才之工作成績。

「地方文獻分會」研討中，交流要點為：1.福建省圖書館正建設具有地方特色之館藏文獻中心，如正在建之「姓氏族譜」（以閩臺東南亞關係為主）、「福建地方誌和閩人著述」、「福建地方文獻資料」等文獻資料庫；2.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與中山大學圖書館等單位合作，正從事廣州市委宣傳部、廣東省文化廳下達之《廣州大典》編纂任務，該項目由廣州市宣傳文化基金提供支助，擬收錄3,000種左右廣州地方文獻，該項目已於2005年4月30日正式啟動；3.甘肅省圖書館利用省長基金，建設地方文獻中心，現正開展地方文獻數位化項目；4.各館目前均關注地方文獻工作之人才培養問題，盼能建設高水準之專業隊伍。²

會議議決今後古籍與地方文獻工作會議仍分別舉行。2006年度全國古籍工作會議，已確定由四川大學圖書館承辦，目前該館已著手擬定議題、組織會務。

五、《四庫系列叢書目錄索引》即將出版

《四庫系列叢書目錄索引》2006年將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此書為首部檢索兩岸影印本古籍之工具書，

² 以上內容將由浙圖彙編為《全國圖書館古籍·地方文獻工作會議彙報資料集》。

由復旦大學古籍部歷時五年而編成。

古籍影印之歷史，可溯自 19 世紀中期。利用西方影印技術複製中國古籍，印刷裝訂，流布遠近，其傳真與便捷特色，非雕版印刷時代之圖書複製所可同日而語，因而百多年來風行不衰，成為古代典籍傳播之重要方式。20 世紀 80 年代以來，古籍影印出現前所未有之持續繁榮，數以萬計之古代典籍因此而化身千百，造福學林。

「四庫系列叢書」之影印，自 1980 年代臺灣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肇始，至 1990 年代《續修四庫全書》等相繼問世而形成高潮。所謂「四庫系列叢書」，包括：1.《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1986、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1989）；2.《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臺北：學生書局，1990）；3.《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2002）；4.《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濟南：齊魯書社，1997）、《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補編》（濟南：齊魯書社，2001）；5.《四庫禁燬書叢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7）、《四庫禁燬書叢刊補編》（北京：北京出版社，2005）；6.《四庫未收書輯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7）。此外，文淵閣本《四庫全書》全部影印之前，臺灣地區流行《四庫全書珍本》（13 集）；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臺北商務、上海古籍影印後，又有 2000 年上海人民出版社等出版之光盤版、2004 年廈門鷺江出版社出版之影印（線裝）本問世。又文淵閣、文瀾閣本《四庫全書》除選印本外，全部影印工作目前亦在進行中（文瀾閣本《四庫全書》也有影印可能）。

以上已經出版之「四庫系列叢書」，共計收錄歷代典籍 15,000 種以上（7,000 餘冊），加上其它影印古籍，構成今人研習古典文獻之基本書庫，嘉惠學林，讀者稱

便，故中外圖書館多有購藏。「四庫系列叢書」先後影印，對於傳統典籍之保存與利用，可稱「功德無量」，而編製適用之目錄與索引與其配套，充分發掘其效用，始可稱「功德圓滿」。其理由如次：1.上述叢書收書成千上萬，內容若無揭示，讀者難免「入寶山而空返」之憾；2.上述叢書雖各有目錄索引，然分別檢索仍多不便；3.已有各種目錄索引，存在著錄不一、檢索不便、校勘不精之病；4.上述叢書雖各自成編，其內容則互有關連，如同一著者之不同著作（或同一著作之不同版本）分見於各叢書，品種內容多可互補。是故，綜合上述諸叢書子目之《四庫系列叢書目錄索引》，極須早日編纂成書。

《四庫系列叢書目錄索引》分為《目錄》與《索引》兩部分，所含子目近兩萬條（為《中國叢書綜錄》著錄近三千種叢書所載子目之四分之一），書目信息豐富。《目錄》依四部分類，分別著錄各叢書子目之書名、著者、版本、分類、所在叢書及冊次（經逐種、逐冊校核並改正原目錄明顯錯誤），以便讀者分類瀏覽。索引則利用據《目錄》製成之「四庫系列叢書數據庫」，選取書名及著者檢索詞，以四角號碼編排，分為書名及著者名（包括參見與互著款目）索引；為便檢索，《索引》又附有四角號碼與筆畫、拼音檢字之對照表。

「四庫系列叢書數據庫」為編製《目錄》、《索引》之基礎，又便於利用計算機檢索，目前已於復旦大學圖書館網頁發布，並提供北京大學圖書館古籍部、南京圖書館古籍部、遼寧省圖書館歷史文獻部等同行使用。《四庫系列叢書目錄索引》仍採用書本形式發行，兼具書目瀏覽及書名、著者檢索功能，其直接利用者為收藏上述叢書之圖書館及讀者；其潛在利用者，則包括海內外之中國古典文獻研究者。³

3 本文 2005 年 12 月 25 日撰於東京早稻田大學。